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

湘环固函〔2020〕115号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危险废物 跨省转移征询意见的函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：

我省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计划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HW50 废催化剂（废钒钛系催化剂）（废物代码：772-007-50）400 吨转移至江苏龙净科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利用，转移时间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五十九条规定，特函询贵局意见，请贵局将是否同意转移的意见函复我厅。

联系人：胡熙熹

电 话：0731-85698023（兼传真）

地 址：湖南省长沙市万家丽中路三段 118 号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

附件：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固体（危险）废物转移相关资料



抄送：益阳市生态环境局，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，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。